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2日~2027年2月1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5.039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9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890.8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0.53元/股~100.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2日，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9.51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3）。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版）》（公告编号：2026-018）。

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59.51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8.37 元/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8 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87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7,002 万股的比例为 0.0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70.00 元/股，最低价为 69.4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0.00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数据保留两位小数，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05.0392 股，占公司总股本 7,002 万股的比例为 2.9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00.00 元/股，最低价为 60.53 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 16,890.88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 日